

相关文字说明

目 录

说明一	关于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说明二	关于全市与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2018年执行及2019年预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说明三	2019年乳山市“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说明四	2019年乳山市扶贫资金安排情况

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一、上级对我市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情况

2019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3540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返还性收入 37569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 65126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648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707 万元、 结算补助收入-10324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67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316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1958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1250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7791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10046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4592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4291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83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0601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2713 万元。

二、我市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我市没有安排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因此对下转移支付预算为 0 万元。

关于全市与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 2018 年 执行及 2019 年预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一、2018 年乳山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经国务院批准，省财政厅核定乳山市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5.89 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8.29 亿元（含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额度 0.29 亿元）。

二、2018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18 年全市共发行政府债券 27.65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8.00 亿元，再融资债券 19.65 亿元。截至 2018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75.60 亿元。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 号）等规定，2018 年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

三、2019 年全市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预计 2019 年全市政府债务收入 4.02 亿元。其中，预计发行新增政府债券收入 0 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 4.02 亿元。预计全市政府债务支出安排 4.02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项目

支出 0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支出 0 亿元；到期债务还本支出 4.02 亿元。按照上述安排，以 2018 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基数，加上 2019 年政府债务收入，减去 2019 年债务还本支出后，预计 2019 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75.60 亿元。此外，2019 年全市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支出 2.42 亿元。

四、2019 年市本级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预计 2019 年市本级债务收入 4.02 亿元。其中，发行新增政府债券收入 0 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 4.02 亿元。预计市本级政府债务支出 4.02 亿元。其中，新增政府债券市本级使用 0 亿元、新增政府债券转贷县（市、区）0 亿元、再融资债券转贷县（市、区）0 亿元、市本级债务还本支出 4.02 亿元。按照上述安排后，预计 2019 年底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75.60 亿元。此外，2020 年市本级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支出 2.42 亿元。

2019 年乳山市“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根据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经乳山市财政局汇总，2019 年乳山市预算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1793.18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66.61 万元，下降约 1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89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17.6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7.61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55.06 万元，下降约 16%，主要是因为机构改革购置公务用车以及严格管理公务用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的运行以及维护；公务接待费 386.57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11.55 万元，下降约 3%，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有关规定，按规接待。

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和国务院“约法三章”的要求，今后财政局将会同市直有关部门，继续完善“三公”经费预算编制，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规模，确保市级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规模比上年只减不增。

注释：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以及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乳山市 2019 年扶贫资金分配表（第一批）

单位：万元

	资金 规模	其中				资金 用途
		中央 安排	省级 安排	市级 安排	县级 安排	
合计	1809.35		71.35	1738.00		
	260.00		50.00	210.00		扶贫特惠保险资金
	10.50		10.50			雨露计划
	2.85		2.85			“金晖助老”资金
	8.00		8.00			建档立卡工作经费
	127.00			127.00		“孝善养老”资金
	46.00			46.00		“靓居工程”资金
	935.00			935.00		非重点村扶贫产业 项目资金
	420.00			420.00		小额扶贫信贷贴息 和风险补偿资金

乳山市 2019 年扶贫资金分配表（第二批）

单位：万元

	资金 规模	其中				资金 用途
		中央 安排	省级 安排	市级 安排	县级 安排	
合计	1084.00				1084.00	
	935.00				935.00	非重点村扶贫产业项目资金
	149.00				149.00	扶贫协作资金

乳山市 2019 年扶贫资金分配表（第三批）

单位：万元

	资金 规模	其中				资金 用途
		中央 安排	省级 安排	市级 安排	县级 安排	
合计	349				349	
	344.2				344.2	靓居工程资金
	4.8				4.8	雨露计划资金

乳山市 2019 年扶贫资金分配表（第四批）

单位：万元

	资金 规模	其中				资金 用途
		中央 安排	省级 安排	市级 安排	县级 安排	
合计	1180.8058		619		561.8058	
	300		300			工作成效奖励资金
	300		300			“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结合”试点资金
	19		19			扶贫特惠保险保费补助资金
	561.8058				561.8058	小额扶贫信贷贴息和风险补偿金

乳山市 2019 年扶贫资金分配表（第五批）

单位：万元

	资金 规模	其中				资金 用途
		中央 安排	省级 安排	市级 安排	县级 安排	
合计	662.2				662.2	
乳山市扶 贫办	42.2				42.2	“孝善养老”资金
乳山市国 有资本运 营有限公 司	620				620	小额扶贫信贷贴息和 风险补偿金